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黄燕飞女士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时间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黄燕飞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黄燕飞女士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黄燕飞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黄燕飞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按照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燕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黄燕飞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凭借其深厚的专业素养和严谨的工作态度，在公司规范治理、科学决策及中小股东权益保护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黄燕飞女士在任职六年间的辛勤付出表示诚挚的敬意与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7 日